

梅城三弄

曹冬艺

梅城乃潜山城关镇，潜山曾为古皖国封地，又于多朝建立地方治所，梅城因之历史久矣。梅城民淳，有言其先民爱梅，植梅满城，故城得一梅字。物换星移，彼时梅景虽不复见，梅之清韵却未减一分，且皖国故郡今为潜山新市，政通人和，百事俱兴，古韵之外则又添新气也。

梅城之着古韵而负新气者颇多，城东北胭脂井为其一。此井据考为东汉人所辟，相传二乔避乱世于此地，日梳妆而弃脂水于井中，经岁月，水染脂色，遂得名。井有盛名，殊不知三十年前初发掘之时，仅以一道竹篱相隔，此外皆为陇亩，环睹萧然，时人不解井之价值，亦不能得惠于其中。

躬逢盛世，今人几番修缮，增新制以护井，雕栏外立翘檐小亭，刻井名诸事于亭外厚壁之上。更重民生之事者，于胭脂井外再建二乔公园一并二期，以飨游人。二园续汉魏风格，台隍宇榭，曲径回桥，又有梅河映带，幽芳杂发，实足以游目骋怀。至若清风丽日，绿木扶疏，蛱蝶穿花，鹂歌轻啼，伛偻提携，尽享天伦之乐；而或夜朗星稀，柳影垂岸，浅鲤动波，霓虹迷离，管弦声动，似入秦淮之家。人叹曰：有此一景，不复出矣。

梅城之着古韵而负新气者二，或在潜河。潜河地处城西，又谓西河，浩浩汤汤，行岸百里，磅礴斐然。古时因饮水灌溉之事赖之，今世因生态之固喜之。治污腐，清涨腻，植茂林，涵水源。河畅水清，街山接天，霞光万顷，鸥鹭齐飞。若逢霪雨，则碧波之上如坠珠玉，长空之下如奏琵琶之声，烟渺雾轻，盖距蓬山之境不远矣。

人之快意，尽在乎河畔。绿道银滩之间，或行或憩，举目四望，春来草长飞彩鸢，夏至纵歌忙凫水，秋来赏景寻落英，冬至浅酌醉霜雪，则四时之景不同，乐亦无穷也。又各类赛事、盛会频聚，嘉宾远客云集，墨人骚客毕至，名传四海，誉享八方，则潜河之美实世人所共享。

城南雪湖当属梅城之着古韵而负新气者三。雪湖为大小三湖相接而成，与历史颇有渊源。或曰汉末曹将曾屯兵于梅城，垒高台数十尺，称天宁寨，其低地积水成渊，水阔而莲生，花繁胜雪，遂成雪湖。雪湖物产颇丰，有贡藕者，粗壮不能握，色白若凝脂，断开均为“九孔十三丝”，为藕中上品。不期当世，湖少维护，污浊渐生，经年累月，莲败藕残，旁居颓然，百姓悲之。

近二三年来，潜山倾力，一湖治理贯通文保复建兼及百姓迁居，风动尘起，械臂如飞，疏淤塞而活清流，去旧椽而起新梁，一方动而八方拥，雪湖一改落魄之势，复玲珑剔透之躯，则龙井古巷、天宁遗韵、曲院风荷、文峰塔影等十二景，耳得之为声，目遇之成色，皆指日可待也哉。

余他市人，初来，潜山设市满期年，但见华楼扑地，街巷洁净，社区井然，商旅往来，俨然新城矣。而空气清新，气候宜人，余居梅城闹市，推窗可见青山，披阅可闻鸟声，淳净和谐，较之一二线之大城市更胜一筹。今潜山发展更劲，余不禁忆起二十年前尚为稚子之时，随家君入梅城探友，黄泥土道为一间间低墙矮房所覆，附近孩童见余一家皆奇而生羨，友延至其家，倾其所藏待之，亦不过二三粗茶淡饭而已。嗟乎，今日梅城与繁华都市无异，百姓富足，生活婀娜，何必再羨，而余却羡梅城缤纷城市之色与爽朗生态之质相生，愈加心向往之。

一城之变迁，可谓艰矣！以城之变迁增福祉，与民同乐，又何其幸哉！今借梅城之事洞观潜山全市之貌，故作梅城三弄以记之。



在大山村

陈家玉

客栈是典型的农家乐，三层小楼。生意不大，客人是每周一批，三四十个人。老板两口子外加一个雇来烧饭的，便操持得井井有条。忙不了时，老板的母亲就过来帮帮手。

老人住在小楼前的瓦房里，平时从不到小楼里来。她的娘家在东至县，虽然和婆家属于两个县，其实只隔着一座山头。育有两子。小儿子三岁时，丈夫病故。寡居一生。

老人头发梳得根根不乱，长袖衬衫的扣子扣到颈脖子，鞋袜整齐。早晨，老人到山脚下的菜园忙完后，烧柴做饭。天天如此。

老板家每天三四十人吃饭，不多老人一张嘴。

“老人家，为什么要自己做饭？”

“不好气(吃)课(客)人饭的。”

看着这位古稀老人，我想起早年的一件事。那是高中暑假的一个下午，我在门前的槐树下和娘说话拉闲呱。娘低头补衣服，穿着短袖圆领衫。姐夫骑着自行车突然而至。娘慌忙进了屋，再出来时穿着长袖衬衫，扣子扣到颈脖子，头发梳得根根不乱。

我一下明白了——这是一种世俗美德。越来越



老藕之上 石晓红 摄

孤独

吴孟

小时觉得孤独犹如一根刺，当它来临时，会扎得我如坐针毡，浑身不适。但随着年月逝去，经历增多，我越来越觉得孤独犹如一杯茶，是对甘苦生活不紧不慢的回味，是对万事万物娴静从容的消化。渐渐的，我认为孤独，才是人生最宝贵的财富。

孤独，能让我自己和自己对话，能静静倾听内心最真实的想法。在我失意、狼狈时，孤独给我空间慢慢舔舐伤口。我不用刻意伪装，也不用有所避讳，只需尽情宣泄情绪，释放压力。在那个安静的小空间里，我能好好睡上一觉，快速找回生气。当我满面春风时，孤独给我空间慢慢沉静。我有足够时间反思，在慢慢放下的脚步中找回最初的自己，以免自我迷失。

说到孤独，傅雷在写给儿子的家书中说“赤子都是孤独的”；鲁迅称自己为“朔方的雪”，其

越少见了。

老板家有条田园犬，纯黑的，常常跟着客人外出溜达。客人是熟人间组群活动的，小黑的选择也是自由的。路上，小黑颠颠地跑在前面，时不时地对着路边的树撒泡尿。它认识自家的客人。白天从来听不到小黑叫，夜里偶尔吠几声，那是其它客栈的客人从此路过。一次，我正坐在山坡茶园的一块大石头上看手机，不知小黑从哪窜了上来，卧在我的身旁。不喜欢拍照的老伴竟留下了我和小黑的合影。

老板说，小黑是收养的流浪狗。“猫来穷，狗来富。”流浪的小黑不走了，老板心里很高兴。

老板认的是古理。小黑认的是好家。

大山村周围的景点，三四天就玩遍了，老伴便猫在屋里刷抖音、看电视。更多的人支起了麻将桌，凑齐了牌局。就像一处折子戏换到了大山村的舞台上演，是山外的复制版，如果屏蔽了虫鸣鸟啼，和家里的小区没有任何区别。

我独自包车专程走了趟唐时初建的古徽道。古徽道仅存7.5公里，蜿蜒在莽莽大山中，细若游丝，有被风摧折的竹子、御敌的古长城关隘、祭奠倒在道上旅人的“孤魂碑”，还有鹧鸪的声声啼啼……山道上满是“行路难”。

我一次又一次去村后的清涧溪。清涧溪和客栈前的小溪一样，有水，有树，有石头，但水流有一段是上下竖着的，有的古树是歪长扭曲的，有的石头是象形突出的，我便觉得好，相看两不厌。其实，客栈前的小溪是清涧溪的上游，水清见底，每天早晨有村里的妇人洗衣服，溪边打开彩云朵朵。

我在村里溜达。大山村一年有九个月的旅游旺季，财源滚滚。我发现鳞次栉比的小楼下，蛰伏着一间低矮的土坯房，甚是扎眼。房门上一副“忠厚传家久，诗书继世长”的对联，门前立着一块“泰山石以当”的石头。我猜想，这是一户被命运揉搓得遍体鳞伤的人家，要靠一块石头顶起坍塌的日子和希望。

田间小路上，有肩扛锄头、腰插镰刀的汉子走过，刀口锃亮。这是一种生活的姿态。也许就是土坯房的主人。

山居七日，我每天都闲着，为了几张美图，为了俗务被山外的电话缠身，甚至为了消磨时间。临返程时，我买了茶叶、富硒米、桃子，想不起来还能带走什么。

我只是个过客，大山既没走进我的内部，我也不能外化于大山。我发现了自己的世俗和贫瘠。

这算作我在大山村的一个收获吧。

内心的孤傲、清寂不言而喻。因为孤独，傅雷和鲁迅都成为人中豪杰；因为孤独，他们达到了人生另一种高度。有时候，我觉得孤独也是一种勇敢，一种坦然。这个世上没有人能够一直与你并肩前行，总有一天，你们会走散。如果那时你孑然一身，是否能平静面对前面未知的方向？我们不得不承认，不论何时不论何地，能够拉你一把的永远只有你自己。所以，学会孤独，也就是收获了一种生存方式。

如果说人生是一片大海，孤独便是岸上指路的明灯，因为有它，你可以随时看清方向。如果说人生是一片丛林，孤独便是丛林间流淌的小溪，因为有它随时灌溉，丛林才能长久为青。孤独就好像是寒夜里的月亮，冷冷月色，看似不敢接近，但是，那隐约月光却让这片夜色变得梦幻，变得迷人，一旦你靠近，你便觉得，其实也没有非常不堪。

我相信，如果能真正领略人生的真谛，孤独便会带你来到人生的另一种境界，你除了能看清自己，还能看清别人，看清事情的分合，看清世间的百态。学会品尝孤独，感受孤独，你便开始迎来了属于自己的成长和独立，你便会收获不一样的人生。